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（WRC-19）2019年10月28日-11月22日，埃及沙姆沙伊赫** | **logo_C_** |
|  |  |
|  |  |
| **第4委员会** | **文件 195-C** |
|  | **2019年11月4日** |
|  | **原文：英文** |
|  |
|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|
| 大会工作提案 |
|  |
| 议项9.1 |

9 按照《公约》第7条，审议并批准无线电通信局主任关于下列内容的报告：

9.1自WRC-15以来无线电通信部门的活动；

第5条

频率划分

第IV节 – 频率划分表
（见第2.1款）

MOD KRE/195/1

4 800-5 250 MHz

|  |
| --- |
| 划分给以下业务 |
| 1区 | 2区 | 3区 |
| 4 800-4 990 固定 移动 5.440A 5.441A MOD 5.441B 5.442 射电天文 5.149 5.339 5.443 |
| ... |

**理由：** 修改脚注5.441B。

MOD KRE/195/2

5.441B 在柬埔寨、老挝（人民民主共和国）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越南，4 800-
4 990 MHz全部或部分频段确定由有意实施国际移动电信（IMT）的主管部门使用。这种确定不妨碍已在该频段内获得划分的业务使用该频段，而且未在《无线电规则》中确定优先权。使用该频段实施IMT需根据第**9.21**款与有关主管部门达成协议，而且IMT台站不得寻求其他移动业务应用的台站的保护。此外，主管部门在启用移动业务IMT台站之前，须确保该台站在距离该沿岸国正式认可的作为低水位线的海岸20公里处海平面以上19公里以内产生的功率通量密度不超过−155 dB(W/(m2 · 1 MHz))。此标准需由WRC-19进行审议。见第**223**号决议**（WRC-15，修订版）**。该确定须在WRC-19之后生效。（WRC‑19）

**理由：** 更新《无线电规则》，纳入在4 800-4 990 MHz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确定的IMT频段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